**宿迁市宿城区教育局**

关于组织申报宿迁市教育科学“十四五”

规划2024年度课题的通知

各学校：

为进一步发挥教育科研先导作用，促进教育教学改革，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宿迁市教育科学研究所决定组织宿迁市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2024年度课题申报工作。请我区各单位组织教师积极参与。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类别

本年度课题设“重点课题”和“专项课题”两类。

1.重点课题围绕当前教育改革发展中基本理论问题和实践中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而设立，市里分配我区25项。

2.专项课题类别及分配我区数量如下：“三学课堂”专项（6项）、青年专项（7项）、艺术专项（5项）、乡村教师专项（3项）；另设委托专项（1项）。

二、申报要求

（一）选题要求

聚焦教育教学改革的重、难点问题及其关键环节，可在《2024 年度宿迁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选题指南》的指引下，由申报人自主确定课题名称。见附件2和附件3。

（二）申报人资格要求

申报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研究导向，遵守宿迁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有关管理规定。

1.申报人应为宿迁市内从事教育工作的个人。

2.专项课题申报人要求如下：青年专项申报人应为市内且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1984年10月31日以后出生）的在职在岗教师；乡村教师专项申报人应为市内在职在岗乡村教师。

3.有在研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未结题的，不得申报。鼓励基层学校一线教师、乡村学校教师和年轻教师申报课题。

三、申报数量

各学校分配名额如下：

|  |  |  |
| --- | --- | --- |
| 课题类型 | 重点课题 | 专项课题 |
| “三学”课堂专项 | 青年专项 | 艺术专项 | 委托专项 |
| 各校申报数量 | 各2-3项 | 各1项 | 各1项 | 各1项 | 共1项 |

以上所有课题均采取差额申报，由区级评审后限额上报，为市级评审提供参考。

四、申报方式与时间

1.请各学校按申报限额数优选申报，指导并督促主持人认真填写课题申报评审书和评审活页。

2.各学校填写好《申报汇总表》（Excel），将《申报评审书》《评审活页》分别对应编号（顺序一致）后，分放在两个文件夹中。《申报汇总表》中排序要与文件中课题编号一致。将评审书、评审活页电子版，连同申报汇总表excel版，打包后发送指定邮箱：304462542@qq.com。联系电话：18800606537；联系人：张灿。

3.本次申报不接受个人的申报材料。课题申报时间从发文之日开始，截止时间为2024年11月5日17：30，逾期将不予受理。

附件1：宿迁市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课题申报资料（重点课题申报评审书、专项课题申报评审书、评审活页、申报汇总表）。

附件2：2024年度宿迁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选题指南。

附件3：2024年度宿迁市教育科学规划委托专项课题选题指南。

附件4：2024年度宿迁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说明及相关表格。



 宿城区教师发展中心

2024年10月21日